

中国农垦经济发展中心文件

垦经办〔2024〕39号

中国农垦经济发展中心关于组团参加第二十一届中国国际农产品交易会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农业农村（农牧）、农垦厅（局、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农村局，有关农垦集团公司及企业：

中国国际农产品交易会（以下简称农交会）是农业农村部主办的大型综合类农业展会，对促进农产品流通、推动农业品牌建设、加强农业交流合作具有重要作用，2024年11月底将在广东省广州市举办第二十一届农交会。为促进农垦农产品贸易发展、提升农垦品牌影响力，农交会设置中国农垦展区，由中国农垦经济发展中心（以下简称农垦中心）统筹组织全国农垦企业参展，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4年11月28日—12月1日（25—27日布展，28日为采购商专场）

地点：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展馆B区展厅（广州市海珠区阅江中路380号）

二、主题和内容

中国农垦展区将围绕“打造农业领域航母 引领中国现代农业”的主题，突出展示农垦在推进“大基地、大企业、大产业”建设，助力乡村全面振兴、加快建设农业强国中的发展成就，展现农垦良好的品牌形象，推介农垦优质农产品，彰显新时代农垦“良品生活 源自农垦”的价值追求，促进农垦农产品营销贸易发展。

三、规模布局

本届农交会展览展示面积12万平方米，设置序厅、省区品牌农产品展区、绿色健康农产品消费展区，茶叶、水果、水产品、农垦、智慧农业、可追溯农产品、地标农产品等专业展区，乡村帮扶产业、乡村特色产业展区以及国际合作展区。中国农垦展区计划展示面积2000平方米，将设粮油、茶饮、特色食品等专题和垦区（集团）综合、电商直播、商务洽谈、中国农垦品牌推介等展区，集中展示和推介农垦优质特色农产品。

四、主要活动

举办中国农垦品牌发布及推介活动，重点发布《中国农垦品牌发展报告（2024）》《中国农垦品牌目录（2024）》、

“国垦优品”推介清单等，开展“我最喜爱的农垦美味”和垦区新品发布推介活动等。组织知名采购商、经销商、电商与农垦企业开展采购对接活动。组织农民日报、农影等部属媒体以及其他社会主流媒体、网红主播等开展现场直播访谈、直播带货等活动。

五、具体安排

（一）报名参展。请各省农垦主管部门、省级农垦集团及有关农垦企业根据参展意愿、产品特色和品牌宣传推广需求等统筹谋划展位规模，认真填写《参展规模申请表》（附件1）盖章确认后于**9月16日**前报送，农垦中心将按照申请表为参展单位预留展位，并于**9月27日**前组织参展单位与我中心、全国农业展览馆签订《第二十一届中国国际农产品交易会参展协议》，并根据规模大小、合同签订时间顺序安排展区位置。

中国农垦展区规划为特装展区，为确保展区风格的整体性和一致性，原则上特装布展工作由农垦中心统一组织进行。各单位完成展位预定后，农垦中心将于**10月15日**前组织参展单位与特装布展公司签订《展台布展工程服务合同》。参展规模超过**200 m²**的垦区确需自行选择布展公司的，请于**10月25日**前将特装布展方案报我中心备案同意后自主布展。

（二）支付费用

报名参展单位按照“以展养展、谁参展、谁承担”的原则，承担相关费用。

1.支付标准。展位费为 7200 元/标准展位(约 9 平方米),特装布展费用为 12000 元/标准展位。自行选择特装布展公司的,承担该展位特装及展示过程中发生的水电及超负荷等相关费用。

2.支付方式。展位费请按合同约定日期汇入全国农业展览馆指定账户,特装布展费请按照合同约定日期汇入特装布展公司账户(自行布展除外)。

(三) 组织宣传推介

1.展示推介。支付费用后,农垦中心将结合展区整体规划设计和企业实际需求,安排专人对接参展单位设计展位、展板画面。请各参展单位于 10 月 25 日前将展位展示图文资料,发送至农垦中心邮箱。

2.宣传手册推介。展会期间,农垦中心将统一印制《中国农垦宣传手册》,面向大型采购商、渠道商、专业观众推介发放。宣传版面内容为农垦系统优质企业和产品,包括参展和非参展单位。其中,参展单位版面由各单位按照要求(A4 尺寸,300 像素以上,四周留白各 1cm)自行设计,农垦中心为每展位免费提供常规版面一个;非参展单位需要刊登的,按照以下收费标准支付费用,自行设计或将图文资料发农垦中心邮箱统一设计后予以刊登。宣传版面资料截稿时间为 **10 月 25 日**。

常规版面

收费标准为 3000 元/版面, A4 尺寸。

广告版面（扉页、彩二、彩三、封三）

收费标准为 6000 元/版面，A4 尺寸。

参展企业广告版面及非参展企业版面费用请汇入以下
账户：

单位名称：中国农垦经济发展中心

帐 号：110908620910301

开 户 行：招商银行北京分行十里河支行（1631）

3.媒体宣传。充分利用人民网、新华网、农民日报等中央、部属媒体资源，社会主流媒体资源，农垦中心“两刊一网两微多号”平台，加大宣传力度，形成联动效应。同时，利用抖音小视频、淘宝、京东等平台新媒体、新营销模式，广泛宣传，形成互动效应。

六、有关要求

（一）认真组展，严格把关。中国农垦展区是本届农交会的重要专业展区之一，也是展示农垦整体形象、现代农业发展成就的重要窗口。请各省农垦主管部门、省级农垦集团高度重视，积极组织产业特色明显、品牌知名度高、代表垦区形象的企业参展。同时，严把参展产品质量关，严禁“三无”产品，仿冒他人商标，国家明令禁止、危害人体健康等不安全产品参展。

（二）创新形式，促进营销。各参展单位要创新形式、提前谋划、突出重点，根据自身品牌、产品特色，统筹做好展会现场展示和线上宣传推介，创新应用新技术新模式，充

分利用短视频、直播、微博等线上平台，有针对性地组织策划展会营销推介活动，提升展销水平，增强推介效果。

（三）落实责任，确保安全。各参展单位要严格落实组委会有关要求，全面落实安全责任，严格遵守展区消防、施工、食品安全等有关规定，确保安全有序。

联系人：刘芳、杨雅娜、张玉

电 话：010-59199579、18900116696；

010-59199578、17888824496；

010-59199527、15254102380。

邮 箱：nkzxjmc@163.com

附件：1.参展规模申请表

2.关于举办第二十一届中国国际农产品交易会的
预通知



抄送（报）：农业农村部农垦局

中心办公室

2024年9月9日印发

附件 1

参展规模申请表

参展垦区名称:

| | | | |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职务 | 联系电话 | 微信号 |
| | | | | |

参展企业信息:

| 参展企业名称 | 产品类别 | 展位个数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微信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是否拟组织现场推介活动（如是，请简要说明主题和规模）

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注:请填妥此表后同 PDF 扫描版一并发至邮箱 nkzxjmc@163.com 或传真至农垦中心经贸处 010-59199581。

第二十一届中国国际农产品交易会组委会办公室

关于举办第二十一届中国国际农产品交易会的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农业农村（农牧）厅（局、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农村局，有关单位：

中国国际农产品交易会（以下简称农交会）是农业农村部主办的大型综合类农业展会，已成功举办二十届，在促进农产品流通、推动农业品牌建设、加强农业交流合作中发挥了积极作用。经部领导批准，第二十一届农交会定于2024年11月底在广东省广州市举办。现将有关事项预通知如下。

一、时间和地点

（一）时间：2024年11月28—12月1日（其中，25—27日布展，28日为采购商专场）

（二）地点：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会展馆B区展厅（广州市海珠区阅江中路380号）

二、组织机构

本届农交会由农业农村部主办，组委会办公室设在全国农业展览馆，负责具体承办工作。

三、规模与布局

本届农交会展览面积约 12 万平方米，设置序厅，省区市品牌农产品展区、绿色健康农产品消费展区、茶叶、水果、水产品、农垦、智慧农业、可追溯农产品、地标农产品等专业展区、乡村帮扶产业、乡村特色产业展区以及国际合作展区。

四、展位费用

(一) 光地费用：36 平方米起租，均价 800 元/平方米，布展费用参展单位自理。

(二) 标准展位：9 平方米（3 米*3 米），均价 8000 元/个，统一采用 80 方铝加高搭建。

根据有关规定，农交会所有展位费用均由全国农业展览馆统一收取，其他任何机构和单位不得以任何名义收取展位费。

五、有关说明

(一) 关于组展招展。省区市品牌农产品展区已确认展位面积和位置，各展团做好组展工作。绿色健康农产品消费、农垦、智慧农业、可追溯农产品等展区分别委托部相关单位和行业协会合作招展，茶叶、水果、水产品、地标农产品等展区采取市场化方式合作招展。各省区市可以根据需求组织参加其他相关展区，重点展现我国农业生产成就，展示各地特色产业，交流乡村振兴成果。

(二) 关于参展产品。本届农交会严格产品准入条件，各组展单位要严把产品质量关。严禁“三无”产品，仿冒他人

商标、国家明令禁止、危害人体健康等不安全产品参展。

(三) 关于展会安全。各展团和组展单位要全方位落实安全责任，加强安检防控、强化施工管理、落实消防责任，重点防控火灾、踩踏、展台坍塌等安全隐患，确保展会平安有序。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全国农业展览馆 魏浩天、鲍欣蕾

电 话：010-59198314、18612087565（微信同号）

010-59198388、15650792188（微信同号）

传 真：010-65033611

电子邮箱：catf2010@126.com

第二十一届中国国际农产品交易会
组委会办公室（代章）

2024年8月21日